

证券代码：688207

证券简称：格灵深瞳

公告编号：2023-019

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实现盈利暨取消股票简称标识 U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市公司 A 股股票简称后增加的特殊标识“U”取消，A 股股票代码 688207 保持不变，取消股票特别标识 U 不会对公司股票交易等方面产生影响。
- 取消股票特别标识 U 的起始日期：2023 年 4 月 21 日。

一、 取消股票特别标识 U 的情况说明

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关于科创板股票及存托凭证交易事项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公司 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8,417,673.34 元，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5,108,790.73 元，属于上市时未盈利企业，因此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A 股股票特别标识为“格灵深瞳-U”。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2,614,927.74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5,071,367.32 元；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披露。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为正，符合“上市时未盈利公司首次实现盈利”的情形，公司 A 股股票将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取消特别标识 U，A 股股票代码 688207

保持不变。

二、 其他事项的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及《关于科创板股票及存托凭证交易相关事项的通知》，公司A股股票取消特别标识U不会对公司股票交易等方面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